

侨银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侨银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0年1月1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会议于2020年1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郭倍华女士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人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，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0）。

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，详见巨潮资讯网。

表决结果，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（二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1）。

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，详见巨潮资讯网。

表决结果，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侨银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1 月 23 日